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5月5日，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宋七棣先生及其控制的江苏科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林集团”）关于其减持本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宋七棣先生于2015年5月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其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8%，科林集团减持其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具体情况如下：

一、 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宋七棣	大宗交易	2015年5月5日	41.09元/股	200	1.48
科林集团	大宗交易	2015年5月5日	41.09元/股	150	1.11
合计				350	2.59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宋七棣	合计持有股份	26,816,100	19.87	24,816,100	18.3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54,025	3.30	2,454,025	1.82
	有限售条件股份	22,362,075	16.57	22,362,075	16.57
科林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14,772,000	10.94	13,272,000	9.8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772,000	10.94	13,272,000	9.8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均按《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进行减持。

2、宋七棣先生承诺自 2015 年 4 月 23 日起连续六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本次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此承诺的情况。自最近一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起至本次减持后，其拥有的权益累计减少 1.48%；自最近一次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起至本次减持后，科林集团拥有的权益累计减少 1.11%。

3、本次权益变动后，宋七棣先生持有公司18.39%的股份，其控制的科林集团持有公司9.83%的股份，仍然是公司实际控制人。

4、公司实际控制人宋七棣先生自愿锁定股份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即自2010年11月9日至2013年11月8日止），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IPO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IPO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离任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的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公司实际控制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所作承诺，本次减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其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

宋七棣先生及其控制的科林集团股份减持告知函。

特此公告。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六日